

吃空饷书面报告(优质5篇)

报告在传达信息、分析问题和提出建议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报告的作用是帮助读者了解特定问题或情况，并提供解决方案或建议。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吃空饷书面报告篇一

根据县纪委、县组织部、县编办、县人社校、县财政校联合下发的《关于清理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不在岗“吃空饷”人员工作的.通知》（黄纪发〔〕4号）要求，我校对“吃空饷”问题进行了认真自查，没有发现“吃空饷”问题。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县委党校，县编办核定我校行政编制人，事业编制人，现有在职在岗人员人，其

中行政编制在编在岗人，事业编制在编在岗人。经过认真自查，不存在长期在编不在岗、伪造人员编制及长期在册不在岗骗取财政资金、退休和死亡不注销及其他形式的“吃空饷”问题。

二、主要做法

一是规范管理，建立机制。有效防止和杜绝“吃空饷”现象发生，根本在机制，关键在责任。我校领导高度重视，自觉加强管理制度建设。

二是多管齐下，防患未然。我校从制度入手加强管理，落实部门职能责任，建立了相应的责任分担机制。从单位人员编制、干部档案管理、划拨财政经费、完善社保手续，各个环

节严格监管。

三、意见建议

一是加大管理力度。设置日常监督举报电话，欢迎并鼓励举报人员，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此项工作常抓不懈。

二是抓住关键环节。坚决杜绝拿着工资福利不干事的行为，从严管理打着学习、治病等旗号，长期旷工的人员，切实加强考核监督。

三是科学建章立制。根据相关干部人事政策和工作纪律处分有关规定，修改完善综合性干部人事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干部人事管理，从制度上严防“吃空饷”现象发生。

吃空饷书面报告篇二

本学期一开学，我校就根据东纪发{20xx}19号文件和教育局关于全面吃“空饷”专项会议的精神和要求，认真地组织和清理吃“空饷”人员工作，现将其工作和情况报告如下：

我校对清理吃“空饷”工作非常的重视，成立了以校长为组长的清理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领导和组织开展了清理工作，其机构和具体的成员如下：

组 长：陈 良

副组长：符仁海（副校长）、陈琼菊（副校长）、陶建豪（副校长）

组 员：苏照光（工会主席）、符东升、苏金超、曾纪吉

我校严格按照以东纪发{20xx}19号文件的工作步骤和要求，有计划地组织开展清理工作：

一是成立专门机构，责任到人，指派专人负责该项工作。

二是及时召开全校教职工清理吃“空饷”工作动员大会，全面布置清理吃“空饷”人员工作。

三是认真对照清理的六项内容和要求进行逐一地清理和开展自纠工作。

四是如实地填写好《东方市清理吃“空饷”人员情况登记表》和撰写好自查报告，并按要求及时上报。

我校一直以来都坚持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部门关于人员编制管理的有关规定，特别注重对教职工队伍的管理和工资发放的管理，真正从源头上杜绝吃“空饷”问题的发生，实现了吃“空饷”人员为零的好局面。

吃空饷书面报告篇三

根据市纪委、市委组织部、市编办、市人社局、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清理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不在岗“吃空饷”人员的通知》(延纪发[20xx]22号)文件精神，我办扎实开展了清理整顿“吃空饷”问题，经过认真自查，没有发现“吃空饷”问题。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延安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和延安市民防局为两块牌子，一套人员。机关行政编制12人，现有在编在岗人员12人。经过认真自查，不存在在编不在岗“吃空饷”问题。

二、提高认识，统一思想

按照全市清理“吃空饷”工作的安排部署，我办党组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清理“吃空饷”工作，同时组织

全办广大干部职工认真学习文件和会议精神，及时将文件转发给下属事业单位，深入宣传，广泛动员，切实提高广大干部职工对开展清理“吃空饷”工作的重要意义，为清理整顿工作创造良好氛围。

三、成立机构，加强领导

按照市纪委有关要求，为了确保清理“吃空饷”工作取得实效，我办及时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对清理“吃空饷”工作进行研究部署，成立了由党组书记、主任陈学成任组长，党组成员、副主任王延春、副县级纪检监察员任学明、副主任高北平任副组长，副调研员赵海生和各科、站长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政秘科，具体负责此项工作的组织实施。

四、严格把关，认真自查

扎实开展自查工作。按照文件要求，严格按照清理工作的部署要求，扎实开展清理工作。我办及时组织人员，如实填报《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实有在编人员情况公示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不在岗“吃空饷”人员自查自纠情况公示表》，由单位主要领导和纪检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后，在单位醒目位置公布本单位在编人员工资表和自查自纠情况表。下属事业单位根据要求，也认真开展了自查登记工作，并公布了举报电话，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经过认真细致的自查，我办及下属事业单位不存在在编不再岗“吃空饷”现象。

五、严格纪律，改进作风

为了进一步改进机关和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工作作风，我办严格纪律要求，上下班实行签到制，并不定期进行抽查，同时明确规定了单位工作人员请假的程序，根据请假的时限、原因等确定了不同的审批权限，严禁单位工作人员未经组织同意擅自外出学习培训。通过一系列举措，切实提高干部职工

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

总之，我办清理“吃空饷”工作在办党组的领导下，严格按照工作步骤、要求，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效。今后，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全市清理“吃空饷”工作的安排部署，进一步加大力度，加强监督检查，完善配套制度，严肃查处违规违纪问题，确保清理“吃空饷”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吃空饷书面报告篇四

根据国务院《关于同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设立县级北屯市的批复》和《关于调整自治区地税局系统有关机构的批复》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强税收征管工作，机构规格由科级调整为正处级，隶属关系由阿勒泰地税局的派出机构改为自治区地税局的直属机构，行政编制由原来的29名增加到40名。其中：核定局机关行政编制18名，局领导职数4名(含纪检组长)，总经济师1名；内设6个科室，核定科级领导职数12名。下设：北屯地税局稽查局，机构规格为科级，核定行政编制6名，领导职数2名；北屯地税局城区分局，机构规格为科级，行政编制16名，领导职数3名。城区分局设征收所、管理所各1个，机构规格为股级。北屯地税局于20xx年8月8日揭牌成立后，现实有在职人数33人，退休7人。

我局对清理“吃空饷”工作非常的重视，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的清理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领导和组织开展清理工作，其机构和具体成员如下：

组 长：张孔文

成 员：吴丽、黄丽萍、杨璐、覃伟。

根据文件要求，我局对以下十项内容进行了认真的清理检查：

2. 机构或单位已经撤销，编制早已收回，继续瞒报虚报，套取财政资金的；
3. 已经调离但不办理人员工资核减手续的；
4. 未经组织、人事部门批准，本部门、本单位自行批准的病休及假休人员；
5. 开除、辞职、辞退、自动离职但未核销工资的。

吃空饷书面报告篇五

当前,中国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出现了一种很常见的现象,就是“吃空饷”。下文是清理吃空饷自查报告，欢迎阅读！

本学期一开学，我校就根据市教育局关于全面清理吃“空饷”人员专项工作会议的精神和要求，认真地组织和开展了清理吃“空饷”人员工作，现将其清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成立专门机构，认真组织开展清理吃“空饷”人员工作。

我校对清理吃“空饷”工作非常的重视，成立了以校长为组长的清理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领导和组织开展了清理工作，其机构和具体的成员如下：

组 长：陈世川

副组长：麦上福)

组 员：董忠强、董志庆、曾毓荆。

二、按步骤、有计划地进行开展清理工作。

我校严格按照以市教育文件的工作步骤和要求，有计划地组织开展清理工作：

一是成立专门机构，责任到人，指派专人负责该项工作。

二是及时召开全校教职工清理吃“空饷”工作动员大会，全面布置清理吃“空饷”人员工作。

三是认真对照清理的六项内容和要求进行逐一地清理和开展自纠工作。

四是如实地填写好《三亚市机关事业单位财政供养人员清理自查情况统计表》和撰写好自查报告，并按要求及时上报。

三、不断地完善制度，加强管理。

我校一直以来都坚持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部门关于人员编制管理的有关规定，特别注重对教职工队伍的管理和工资发放的管理，真正从源头上杜绝吃“空饷”问题的发生，实现了吃“空饷”人员为零的好局面。

根据市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清理整治机关事业单位“吃空饷”问题工作方案通知〉的通知》（兰政办发[20xx]265号）文件精神，我办扎实开展专项清理工作，整个清理工作严密把关，不漏任何环节，确保专项治理、清理、清查工作不走过场，顺利完成自查自纠工作任务。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我办自20xx年成立以来，根据“三定”方案，机构编制18人，行政编制15人，工勤编制3人。现下设3个处室，实有人员16人，其中在职16人（详细情况附后表）。经过认真自查，不存在长期在编不在岗、伪造人员编制及长期在册不在岗骗取财政资金、退休和死亡不注销及其他形式的“吃空饷”问题。

二、围绕贯彻落实，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

围绕贯彻落实《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清理整治机关事业单位“吃空饷”问题工作方案通知〉的通知》（兰政办发[20xx]265号）、《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文件精神，我办及时组织各级干部职工认真学习相关文件，积极宣传动员，使全体干部职工充分认识开展专项治理工作的重要意义，统一思想认识，增强参与、支持、配合专项治理工作的自学性和主动性，在全办营造一个良好的舆论氛围。

（一）成立机构，加强领导

为了确保自查自纠工作顺利实施，我办成立了由主任为组长，副主任为副组长，综合处处长为成员的市政府金融办清理吃空饷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综合处。自查清理工作做到一把手负责牵头，副主任组织安排，综合处具体落实。各处室做好工作协调配合。

（二）严格把关，排查清理对象

综合处按照清理对象，对照编制，每位干部职工的工资表、在岗人员名册、考勤记录等严格把关，存在漏洞和有问题的环节，严肃清查，做到不遗留任何角落。依照“五查三对照”，即查每个人的身份、查调入调出关系、查工资底册、查手续、查在岗情况；身份证与本人档案照片对照，工资审批手续与工资底册对照，在岗情况与职工反映对照。

（三）扎实开展自查，确保工作实效

通过这一阶段自查自纠工作的大力开展，我办按照清理要求和任务分工认真清查，无一“吃空饷”人员，无一违规人员，自查自纠工作取得了阶段性的实施。顺利推动清理整治机关事业单位“吃空饷”问题工作有效开展。

根据日前，区纪委下发的《关于印发石鼓区机关事业单位“吃空饷”问题专项清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石纪发[20xx]5号）要求，我局对“吃空饷”问题进行了认真自查，没有发现“吃空饷”问题。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我局行政编制1人，事业编制9人，离退休3人。经过认真自查，不存在长期在编不在岗、伪造人员编制及长期在册不在岗骗取财政资金、退休和死亡不注销及其他形式的“吃空饷”问题。

二、主要做法

一是规范管理，建立机制。有效防止和杜绝“吃空饷”现象发生，根本在机制，关键在责任。我局领导高度重视，自觉加强管理制度建设，规定了内设机构的设置及职能编制，健全机制等规范了人事管理的制度。

二是多管齐下，防患未然。我局从制度入手加强管理，落实职能责任，建立了相应的责任分担机制。从单位人员编制、干部档案管理、人员合同管理等入手，各个环节严格监管。

三、建议意见

一是加大管理力度。设置日常监督举报电话，欢迎并鼓励举报人员，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此项工作常抓不懈。

二是抓住关键环节。坚决杜绝拿着工资福利不干事的行为，从严管理打着学习、治病等旗号，长期旷工的人员，切实加强考核监督。

三是科学建章立制。根据相关干部人事政策和工作纪律处分有关规定，修改完善干部人事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干部人

事管理，从制度上严防“吃空饷”现象发生。